

95后小伙李杰（化名）大学毕业刚两年，因帮人搭建虚拟投资平台卷入电信诈骗案，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被抓。考虑到其非法所得刚达立案标准且及时退赃，常州溧阳市检察院最终对其作出不起诉决定。

李杰是安徽人，大学学的是计算机专业，毕业后没找到工作，想到帮别人做网站赚钱，于是在社交软件发帖倒卖网站源码。2022年3月，张叶（化名）看中李杰挂出的一个源码，表示愿出6000元买源代码，并请李杰搭建期货交易网站。李杰了解到该网站名义上是期货交易，实际通过后台操控走势骗钱，但心存侥幸，觉得自己只是搭建网站，张叶实施犯罪行为与己无关，便答应了。一个月后，张叶又让李杰帮忙维护一个网站，该网站系虚拟货币投资平台，其走势也由后台人为操控。

网站搭建后，张叶发展代理，招客服，王琪（化名）曾是客户之一。2022年5月，王琪在溧阳出差期间，根据客服提示充值20999元购买期货，5月末发现仅剩4000多元，想提现，客服也没有回应。他发现，该网站的期货走势和真实走势不一，意识到被骗后报警，张叶等因涉嫌电信网络诈骗罪被抓获。

经查，2022年3月至6月，张叶等利用电信网络技术搭建虚假投资平台实施诈骗，涉及9名被害人，违法所得30余万元。李杰明知对方为牟利可能存在犯罪行为，仍为张叶等搭建网站，提供维护服务，为其实施诈骗提供帮助和便利，并获利万余元。公安机关以李杰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2023年2月，溧阳市检察院受理该案，对李杰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拟作相对不起诉案召开公开听证。各方认为，李杰此前表现良好，没有违法犯罪情况，此次所得好处费10880元刚达立案标准，已将所有违法所得退出，一致同意检察机关对李杰做出不起诉决定。